附件2-1:

2024年蚌埠市引进储备人才资格审查材料清单

一、资格审查材料清单目录

1.《资格审查登记表》扫描件和可编辑的EXCEL表；

2.有效身份证件扫描件（正反面）；

3.近期正面免冠2寸证件照片电子版；

4.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扫描件（研究生要求本科和研究生阶段学历学位均须提供）。应届毕业尚未取得证书的，需提供加盖学校公章的《就业推荐表》（扫描件，如无法提供，由本人出具相关书面承诺书）。本科及研究生各学段的《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（电子版）。国（境）外留学人员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学历学位证明材料；

5.曾任高校院系级及以上层次学生干部经历或党员身份证明、任职证明扫描件（有证件的提供证件，无证件的按管理权限由任免机构出具证明，具体格式见附件）；

6.高校就读期间至报考前获得的重要奖项、荣誉证书扫描件；

7.学术科研、竞赛成果、论文、专著等证书、证明扫描件；

（第6条、第7条所列事项，需标明获奖或取得成果时间、层级/类型、奖次/排序、授予机构等信息。同一事项获不同层级成果、奖项的，按“就高不重复”原则填报）；

8.专业技术职称、职（执）业资格证书扫描件（如与本专业相关的助理工程师，工程师，高级工程师、注册会计师等）；

9.报考岗位所需的其他证明材料扫描件。

二、填报要求

1.以上材料请如实填入《资格审查登记表》（附件2-2）。

2.以上材料请按本清单顺序依次排列扫描，合并为一个PDF文件，连同可编辑的《资格审查登记表》（EXCEL格式），按要求一并发送至报考岗位所留邮箱。

文件统一**命名格式**：岗位代码-报考单位-姓名-手机号码。如“110325-市文明办-张三-139\*\*\*\*\*\*\*”。

3.资格复审时请自带盖章版纸质原件参加现场资格复审。无法提供原件或相关证书、证明的，不予认可，无需填报。对已填报材料无法提供原件的，将影响考生资格审查结果。

4.考生报考后请注意保持通讯畅通，主动与报考单位沟通联系。因通讯不畅无法联系考生的，视同考生自愿放弃。

样式

中国共产党党员身份证明

兹证明 同志，男/女，身份证号： ，于

 年 月在 （党支部）加入中国共产党，现为中共正式/预备党员。

特此证明。

 中共XX委员会/支委会（公章）

 年 月 日

学生干部经历证明

兹证明 同志，男/女，身份证号： ，系

 大学 学院 级 专业本科/硕士/博士生。该同志于在校就读期间担任学生干部情况如下：

 年 月至 年 月担任 / (单位/职务)；

 年 月至 年 月担任 / (单位/职务)；

 年 月至 年 月担任 / (单位/职务)；

特此证明。

\*\*大学/院系（公章）

 年 月 日

说明：落款盖章单位应为有任免管理权的单位。